

#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发挥好监事会职能,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等活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为推动公司创新创效、转型升级做出了积极贡献。现将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运行情况

#### (一) 监事会会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共有三名成员,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规要求,勤勉、诚实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

2022 年,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628 号航运科研大厦 1211 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

第一次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

2、2022年3月28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628号航运科研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2021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2021年度财务决算和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2022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7项议案。

3、2022年4月27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628号航运科研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4、2022年6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一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6、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628号航运科研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7、2022年12月13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628号航运科研大厦12楼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第一次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的议案》《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2项议案。

##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发表意见情况**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赋予的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2022年度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决策程序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并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重视履行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公司职务，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监督检查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 **3、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次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监督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预留授予股票第一次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的相关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95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 23 名激励对象第一次解锁期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激励计划》中规定的解锁条件（包括时间条件、公司层面业绩条件和个人层面考核条件）。公司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解锁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为以上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18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共计 2,736,96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锁手续。

#### **4、监事会对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监督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2 人已退休，同意公司按照《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其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4,320 股，回购价格均为 4.575 元/股。以上两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单价的计算结果准确，董事会实施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 **二、监事会与董事会、经理层沟通情况**

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等形式，不断强化与公司董

事会、经理层的沟通与交流，在财务监督、审计巡视整改、风险报告等方面与董事会、经理层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有效支撑监事会更好履行监事监督职能。

### **三、监事会监督检查情况**

#### **1、上市公司专项检查监督**

为积极发挥监事会“监督、服务、制衡、评价”职能，2022年，监事会会同内部审计机构、纪检监督机构，认真开展有关监督工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最新要求，对公司监督审计部开展的上市公司专项检查情况进行了解，重点关注上市公司关联交易、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大额资金往来等合规情况。

#### **2、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监督**

2022年，监事会对公司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进行了监督，并对定期报告出具专项审核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等违法违规的情形，定期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 **四、2023年工作展望**

2023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

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要求，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强化监督检查职能，促进企业规范运作，促进企业管理上水平、经营上层次、效益上台阶，实现国有资本的保值增值，增强企业竞争力。

（一）继续关注企业经营合法性，在经营业绩、重大经营活动决策、重大项目建设、内部审计等方面进行重点监督，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进一步规范优化内部监管流程、方式及措施。有效推动企业内部控制，在监督中一旦发现缺陷，立即分析原因，提出整改建议。

（二）继续关注企业经营合规性，在构建防控长效机制、健全全过程的监督链条、规范企业各个运行阶段的基础上，根据形势变化及时制定预防风险措施，有效降低风险发生率，以达到维护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目的。

（三）继续重点关注经营方式调整、管控模式变化、组织机构改革和年度经营计划修订等事项，通过对企业经营的合理性监督，规范企业的经营模式，实现企业经营科学化、合理化、规范化。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30日